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文件



2022年6月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网络投票注意事项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下称“《规范运作指引》”），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特别提请注意如下相关事项：

一、 交易系统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投票平台投票的，可以通过股东账户登录其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参加网络投票。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2022年6月2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二、 互联网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通过上交所互联网投票平台投票的，可以登录上交所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并在办理股东身份认证后，参加网络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

通过上交所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交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公司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 公司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

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规范运作指引》要求投票的议案，其所持表决权数按照弃权计算。

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详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6月23日14点00分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南京西路338号天安中心20楼
-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审议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1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关于2022年度经营及财务预算的议案》
5	《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固定资产残值率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8	《关于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9	《关于选举徐林秀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0.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10.01	《关于选举曾祥展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0.02	《关于选举邹善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1	汇报《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三、对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四、宣读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五、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六、会议闭幕

议案一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1年，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在全体董事的共同努力下，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严格执行公司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开拓进取，科学决策，勤勉尽责，完成了股东布置的各项工作任务，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董事会及其各专业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现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构成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公司治理结构完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奠定了董事会及其各专业委员会运作的基础。

（一）、董事会召开严格规范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14次会议，会议通知、会议召开、会议记录、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和章程规定，公司所有董事均能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所赋予的职权，勤勉尽责，对每项提案进行认真了解与审议，力求科学、有效地参与决策，高度负责地投好每一票。

（二）、董事会议事、决策公开透明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所有重要事项均提交董事会审议，所有董事均主动、积极参加每一次董事会，每次董事会均要求并通知经营班子和监事会成员列席，讨论议题时充分征求经营班子和监事会的意见，经营班子接受董事会成员的质询，做到了议事民主透明，决策严谨规范。

（三）、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积极作用

公司独立董事依法、依规履行自身职责，独立发表意见。董事会能充分听取

独立董事对公司经营决策、内部治理等各方面发表的意见。

董事会下设的四个专业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分明，有效运作。专业委员会从各自角度出发，对公司战略经营、财务、审计、人事、薪酬、考核等重大问题提出了许多建设性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提供了良好的决策支持。

（四）、信息披露真实、准确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并确保所有股东、投资者有平等的机会及时获得信息。报告期内完成定期报告披露 4 次，临时公告披露 63 次，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监事会的决议以及重大事项等均及时进行了公告。

二、认真贯彻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

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严格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进行决策，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逐项落实股东大会决议内容。公司本年度共召开一次年度股东大会，所形成的决议均得到了认真的贯彻和执行。

三、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的制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和高效。

四、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完成过户

2021 年 11 月，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研究并报国务院批准，同意中国诚通香港有限公司及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45.79% 股权将无偿划转至中国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末，公司收到中国物流集团有限公司转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上述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股份均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上述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完成后，中国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华贸物流 599,644,827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45.79%），公司控股股东变

更为中国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资委。

2022年，董事会将继续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恪守诚信、勤勉尽责，进一步规范运作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以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为出发点，全力以赴，脚踏实地，回报广大投资者。

以上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3日

议案二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1年，公司监事会本着维护股东利益和员工利益的原则，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责，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营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了公司决策和运营的规范化。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本年度监事会共召开会议五次。其中：

- 1、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1月11日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终止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关于公司拟分别与原发行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战略合作协议暨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的议案》。
- 2、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2021年度经营及财务预算的议案》、《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8月17日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 4、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2日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5、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12月29日召开，会议应到监

事 3 名，实到 3 名。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期权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二、监事会独立意见

（一）对公司依法运作的独立意见

2021 年度通过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健全了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机制，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依法经营。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合理，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忠于职守、兢兢业业、开拓进取，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或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对公司财务的独立意见

本年度监事会认真细致地检查并审核了公司的会计报表和定期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信息披露及时、全面、准确、真实。

（三）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的独立意见

2021 年，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未发生有损股东利益的行为。

2022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依照章程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了解公司重大决策，监察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保持与内部审计部门及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审核定期报告及检查公司财务。通过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促进公司提高治理水平，从而更好地维护股东权益。

以上事项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6月23日

议案三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年，面临各种风险和挑战，特别是全球疫情造成的国际物流经营环境变换莫常，管理层认真执行和积极落实董事会的各项决策部署，保持战略定力，坚定主业发展。全体员工坚持和发扬一以贯之的市场化发展理念，以“稳”为经营主线系统化开展各项工作。

公司内生增长和资本外延两方面工作均实现新突破。

内生增长上，公司坚持聚焦传统国际空海运综合物流业务、聚焦新业态培育、聚焦细分市场，深化落实营销与科技双轮驱动，不断实现产品多样化、业务差异化、网络国际化、运营专业化、营销一体化与管理集约化，构筑在行业变革与技术迭代环境中的市场竞争优势与核心竞争能力。

资本外延上，在“布网络”的基础上，着力在“补短板”、“控资源”和“建生态”上下功夫，并成功并购佳成物流，积极进行国际干线服务能力与跨境电商物流服务能力的整合工作，进一步布局跨境电商物流小包产业链合作生态，加快改革发展与结构调整步伐。

公司继续以“为中国产业全球化发展提供国际物流供应链保障”为己任，积极融合到新成立的中国物流集团，并为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综合性物流企业集团，更好发挥中央企业在加快建设现代流通体系、构建新发展格局中的战略支撑发挥积极作用。

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6.68亿元，同比增长75.02%；实现利润总额11.90亿元，同比增长65.39%；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8.37亿元，同比增长57.7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净利润8.32亿元，同比增长61.05%。

完成的具体工作有：

1、大力推动国际综合物流产品建设

公司大力推进产品建设，一方面，把传统优势的国际空运、国际海运综合物流资源转换为面向市场营销、满足客户需求的标准化产品，另一方面，密切与航空公司、船务公司、中欧班列的合作，巩固把运力资源转为综合物流服务能力，为国际综合物流产品在时效、价格、安全三大方面的稳定性进一步夯实基础。

国际空运方面，构建空运体系带动公司空运业务全面发展。

一是继续建设海外自营运力产品。欧洲团队在建立欧洲当地及境内营销渠道基础上，推出了“伦敦-杭州”航线客改货进口全链条服务等产品。

二是推动固航产品运营常态化。盐城至日韩线、南京至台北、西安至莫斯科、AMS 往返 YVR 等固航产品运营常态化，有力推动了北京至阿拉木图疫苗、特定企业的种猪、羊驼等活体动物的运输。

三是在新加坡、曼谷、大阪开展全方位物流服务。

四是深化与各地机场集团的合作，提高地面保障能力。中标佳木斯东郊国际机场、牡丹江海浪国际机场、鸡西凯湖机场货运整体外包服务业务。

国际海运方面，在“一箱难求”的情况下，加强资源整合、网络协同，把握市场机遇，敢破敢立，逐步舍弃资源占用大的代订舱单环节物流产品服务，向全流程综合物流服务转型，实现海运业绩快速提升。

一是完成全国至澳洲线产品，成为公司特色海运运力产品。

二是进一步拓展以星快线（ZIM）至深圳、上海、宁波、南京、常州。

三是通过组织变革，实现公司运营统筹，有效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国际铁路方面，

一是积极开拓产品建设，成都、重庆、徐州等多地自主开行出口包列，有效满足了南京、厦门、深圳、扬州、重庆、成都等多地的紧急出货需求。

二是推动海铁联运，开通了班列“淮北-连云港海铁联运班列”，为淮北地区货物进出连云港港口增添了新通道。

三是与中铁集签订了西行巴库、格鲁吉亚线路运输协议和境外第三国过境连云港港口往中亚的全范围覆盖协议，实现了多式联运通道产品选择多样化、车货运输通关一体化、海陆联运信息共享化、班列运输、物流贸易便利化。

跨境电商物流方面，

一是强化产品建设，开通至台北定班自营航班，开通至比利时列日卡车航班服务；美国海外仓开通 T86 清关模式，与敦煌网、TikTok、SHOPIFY、SHOPLINE、天猫国际、京东出海等电商平台及独立站的签订物流合作协议，与菜鸟网络签署机场地面服务及代理协议，与中国邮政包裹往俄罗斯方向开展全面合作。

二是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产品。在盐城开通 9710 电商通关、南京开通国际快件通关，大连、重庆、南京公司开通 9610 通关服务、9710、9810 申报服务、1210 进口服务，公司开通 9610 和快件申报出口服务。

三是海外仓取得新进展。头程运输方面布局整合优质海外仓，FBA 海运入仓业务实现了超过 100% 的增长。

四是与深圳南油集团达成合作，获取深圳跨境电商进出口基地 7.5 万平方米保税仓资源。

五是华安润通、深创建、佳成国际合作跨境电商物流业务，包括在前端揽收、库内运营、关务申报、干线运输、尾程派送等共享合作，实现客户资源共享、服务平台资源共享，共同打造全链条、一体化的跨境电商物流体系。

国际工程方面，继 2016 年收购中特物流，2019 年收购洛阳中重运输后，2021 年又通过设立合资公司的方式整合了恒展远东在东部非洲和南亚地区的尾程服务能力。公司设立工程物流业务中心，整合北京、上海、洛阳以及海外的业务资源，统筹海内外工程物流业务拓展。将 136 个风冷自备集装箱装载在散杂货船上发往美国巴尔的摩港，“华为数据中心”设备第一批非标集装箱装载在散杂货船上发往孟加拉吉大港，可以承运亚洲单体容量最大海上风电单桩。

2、全力营销服务直接客户

华贸物流着眼于优化客户结构，直接客户、大客户数量不断增加，营业收入占比逐年提升。

整合和充实营销团队，充分调动公司营销与运营优势资源向重点行业集中，驱动公司客户结构稳步向物流价值中高端转移升级，公司不断扩张服务环节、延伸服务链条，得到越来越多直接大客户的信任。

重点在电子、医疗、汽车零部件、工程大件物流领域新突破，依托品牌优势，主动对接国家核电、中国中车等央企的物流需求。

在跨境电商物流市场，成功开发科沃斯、泽宝、兰亭、字节跳动等优质客户，并与敦煌网等跨境电商平台、SHEIN 等独立站达成全面战略合作。近期实现了迈瑞医疗、天马微电子、九安医疗、海信电子、酷派、荣耀、菜鸟物流、比亚迪、美的电器、欧普照明灯等优质客户的营销突破。

2021 年 12 月，公司通过华为国际物流服务的认证体系审核，标志着华贸物流综合国际物流服务能力得到华为的再次全面认可。

公司服务得到客户的广泛认可，陆续获得诸多大型客户授予的“优秀生态资源方”、“优秀供应商”、“供应商企业社会责任可持续发展评级 A 级”等各类荣誉。

3、继续向科技型物流企业转型

华贸物流以“管理信息化、业务信息化、决策信息化”为建设目标，积极推进“华贸智慧物流信息平台”建设，以此满足客户个性化需要的高组合性模块化物流解决方案，努力向科技型物流企业转型升级。

公司在前期各业务系统完成阶段性开发与投入运营的基础上，空运出口业务系统优化了订舱、航线、报关、单证、仓库、财务等所有环节，实现 PC 端、移动端 App 的无缝操作连接，全面实现和 CCN、CCSP、EZcargo、唐翼四大航空公司对接平台数据直连，同时对接 30 多家航司和单一窗口的报关平台，实时获取报关和航程信息，将空运出口各个环节统一在一体化可视平台展现。全新的海运业务系统和结算系统进行全面运用。跨境电商系统完成与客户 OMS 系统、委托订舱系统对接，引进部署了华磊 TMS 系统，并扩展了渠道和客户的 API 对接。

4、资本推动战略布局

跨境电商物流方面，

公司 2019 年收购北京华安润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和华大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70% 股权，进入邮政国际空运服务市场。2021 年公司完成对深圳市深创建供应链有限公司 33.5% 股权以及杭州佳成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70% 股份的收购。

公司在跨境电商物流领域的战略布局已经初具规模，服务对象覆盖邮政、跨境电商平台和卖家，服务能力涵盖前端揽货、转运分拨、出口报关、干线运输、进口清关、海外仓配，并具备整合尾程派送的能力、服务产品囊括邮政包裹、FBA 专线、国际快递、个人快件。

公司正在整合跨境电商物流板块的成员企业资源，结合传统贸易的普货、邮政小包以及佳成物流的 FBA 专线电商货，构建服务跨境电商行业的全球供应链服务体系。

通过初步业务协同，杭州佳成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年实现跨境电商物流小包 10.53 万吨（其中国际空运 2.52 万吨、国际海运 2.9 万吨、国际铁路 1.6 万吨、中欧卡板 0.2 万吨，其余为海外仓和报关服务 3.31 万吨），比去年同期增长 118%。

国际工程物流方面，继 2016 年收购中特物流，2019 年收购洛阳中重运输后，2021 年又通过设立合资公司的方式整合了恒展远东在东部非洲和南亚地区的尾程服务能力，为公司在此领域取得更大的市场份额奠定了基础。

近年来，公司通过资本并购与产业协同发展，基本形成覆盖全产业链的竞争实力，相较传统国际物流企业，更加具备国际物流综合服务优势。

5、党建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一百周年，华贸物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推进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

以庆祝建党一百周年为契机，认真学习党史，从党的光辉历程、优良传统中汲取精神力量，坚定了打造国际物流“国家队”、服务中国企业“走出去”的初心和使命，以构建全球供应链服务保障体系为战略目标，谋篇布局，主动加压，矢志不渝，全力推进。

在党建引领下，公司积极践行国企担当，在保障新冠疫苗和其他医疗防疫物资运输方面，持续贡献力量。2021 年上半年先后承担福建、广东、浙江省委统战部“新春暖心包”运输任务，为全国各地同胞送去祖国的关爱；成功完成国药集团向阿根廷、阿联酋及老挝等国的疫苗运输任务，昆明政府向不丹、尼泊尔的医疗物资援助任务。

此外，公司主动加入可持续航空燃料计划（SAF Programme），在连接中国与欧洲航线上提供更为绿色的货运服务。

二、2021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结果

公司 2021 年财务报表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华贸物流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2021 年实现国际空运业务量 35.44 万吨，2020 年 34.53 万吨；

2021 年国际海运业务量 103.54 万标箱，2020 年 101.60 万标箱；

2021 年跨境电商物流业务量国际空运 6.18 万吨，2020 年 5.31 万吨。国际海运 15,858 标箱，2020 年 4,978 标箱。中欧班列 17,688 标箱，2020 年 4,704 标箱。中欧卡班 9,255 吨；

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246.68 亿元，同比增长 75.02%；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8.36 亿元，同比增长 57.7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8.32 亿元，同比增长 61.05%；每股收益 0.65 元，同比增长 58.54%；

2021 年人工成本 11.52 亿元，同比增长 39.24%，主要是公司业绩大幅增长下，根据公司市场化激励机制给予员工更多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五险一金、福利、商业保险等。

（一）、主营业务收入、毛利

报告期国际空运、国际海运两大主营业务的营业收入各占合并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7.76%及 47.56%，两大主营业务的毛利总额为 16.10 亿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总额的 65.12%，其中国际空运毛利的比重为 35.37%、国际海运毛利的比重为 29.75%。以国际空运、国际海运为核心的跨境综合物流业务目前仍然为公司盈利的主要来源；不断加大投入的跨境电商物流营业收入及营业毛利分别比重为 15.31%及 19.92%，已成为公司第三大业务支柱；

国际空运：

公司国际空运进出口货量在上海、北京、成都、郑州、南京、厦门、广州、深圳等我国主要空港和物流节点城市的市场地位领先，报告期国际空运业务量 35.44 万吨，去年同期 34.53 万吨营业收入 68.47 亿元、毛利 8.75 亿元，分别

同比增长 20.20%及 49.45%，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比例达 27.76%及 35.37%；毛利同比增加 2.89 亿元，毛利率 12.77%，同比增加 2.50 个百分点。

国际海运：

报告期国际海运业务量 103.54 万标箱，去年同期 101.60 万吨，同比增加 1.91%，营业收入 117.30 亿元，同比增长 142.70%；实现毛利 7.36 亿元，占公司毛利总额的 29.75%，同比增长 124.03%；毛利率 6.27%，同比下降 0.52 个百分点。

跨境电商物流

报告期跨境电商物流业务实现收入 37.75 亿元，同比增长 98.92%，毛利 4.93 亿元，同比增长 48.10%，毛利率为 13.05%。

特种物流：

报告期特种物流实现营业收入 9.77 亿元、毛利 2.18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30.85%及 13.65%，毛利率 22.33%。

仓储第三方物流：

报告期仓储业务实现收入 4.91 亿元，毛利 0.55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3.42%及下降 64.12%；毛利率为 11.25%。

国际工程物流：

报告期国际工程物流业务实现收入 2.37 亿元，毛利 636 万元，分别同比增长 54.78%及下降 54.32%；毛利率 2.69%。

（二）、费用

销售费用 7.39 亿元，同比增加 1.82 亿元，同比增长 32.54%。主要是持续加大了人才引进的力度，确保战略规划的组织人力资源保障，为后续发展奠定好基础；因经营业绩提升，按照激励考核办法，对应的激励总额也相应增加，体现同比正向关系。并购佳成物流，整体职工人数增加。上述三项因素中的职工薪酬同比增加 1.62 亿元，其增长额占销售费用增量的 89%。

管理费用 4.98 亿元，同比增加 1.51 亿元，同比增长 43.57%。主要是公司发展增加专业管理人员、佳成物流管理人员增加，以及公司整体盈利增加，绩效奖金根据业绩考核同比有所上升，职工薪酬同比增加 1.22 亿元，其增长额占管理费用增量的 80%。

财务费用 5,596 万元,同比增加 1,657 万元。其中利息支出 3,618 万元,汇兑损益 2,211 万元。

研发费用 3,781 万元,同比增加 1,954 万元,同比增加 106.91%,主要是公司软件系统研发支出同比增加。

(四) 现金流量情况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 2.56 亿元,去年同期净流入 7.55 亿元。经营性现金流净流出同比下降较大,主要是新增直客比例增加,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预付账款、合同资产)余额比年初增加 19.42 亿元。公司 4 季度经营性现金流净流入 3.05 亿元,大幅度扭转 1-3 季度净流出的情况。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 6.77 亿元,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所支付 0.87 亿元及取得子公司支付 4.18 亿元。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 6.60 亿元,主要为银行借款流入 14.75 亿元,偿还银行借款流出 5.73 亿元,分配股利和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流出 2.45 亿元。

(五) 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偿债能力

流动比率为 1.93、总资产负债率为 48.60%、净资产负债率为 99.70%。

2、营运能力

应收账款周转率 6.66 次,较上年 5.36 次增加 1.3 次;

流动资产周转率 4.03 次,较上年 3.14 加快 0.89 次;

总资产周转率 2.74 次,较上年 2.03 加快 0.71 次。

3、盈利能力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13%,扣非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1%,总资产报酬率 13.60%,分别比去年增加 4.92、5.15、2.95 个百分点。

以上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3日

议案四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2021年度经营及财务预算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经营班子在全面分析中国宏观经济、进出口贸易、外围需求、跨境物流行业情况的基础上，根据战略目标、年度经营计划，编制了《2022 年度经营及财务预算》。

一、2022 年度主要预算目标

（一）、2022 年经营目标

2022 年的主要业务量经营目标：国际空运 42 万吨，国际海运量 135 万个标箱，中欧班列 1.5 万个标箱。

跨境电商物流国际空运 11 万吨，国际海运 2.5 万标箱，中欧班列 2.1 万标箱，中欧卡班 1.5 万吨。其中佳成物流全年实现跨境电商物流小包 17 万吨（其中国际空运 4.3 万吨、国际海运 5 万吨、国际铁路 2.7 万吨、中欧卡板 0.4 万吨，其余为海外仓和报关服务 4.6 万吨）

（二）、2022 年财务目标

1. 营业收入 248 亿元
2. 利润总额 12.55 亿元
3. 向股东分配的现金红利应按照年净利润的 30%分配。

二、主要编制依据

（一）宏观经济及行业市场状况

（二）2022年度各区域、业务中心、专业公司战略规划目标和年度经营计划

（三）会计政策保持不变

三、主要经营及财务预算指标说明

(一) 营业收入

2022 年预算营业收入 248 亿元，预计同比增长 0.5%。

(二) 利润

2022 年预算利润总额 12.55 亿元、归母净利润 9 亿元，预计同比增长 5.5% 及 7.6%，主要考虑营销驱动直客业务增加、运力建设增加货运代理业务的边际利润率及跨境电商物流板块增速较快。

(三) 总资产、总负债

2022 年预算总资产 109 亿元，同比增长 4.1%，主要是考虑经营规模增加及资本性支出投入。总负债 46 亿元，其中有息负债 15 亿元，增加 1.6 亿元，主要是考虑资本性支出的投入，但没有考虑重大的发债或并购融资等重大融资行为。资产负债率为 42%。

(四) 固定资产支出

预计购置固定资产等资本性开支 7.44 亿元，其中投资船舶 3.07 亿元、货机 3 亿元、经营性及行政车辆 0.7 亿元、办公室搬迁及装修 1541 万元、信息化建设 3662 万元。

(五) 股权投资

预计股权投资 17.92 亿元，其中新增投资 15.03 亿元(共计 37 个项目)、对已并购企业的股权支 2.89 亿元(华安润通 2.14 亿元，华大国际 0.24 亿元、华贸铁运 0.5 亿元)。

(六) 经济增加值

预计经济增加值 6.35 亿元，与 2021 年持平。

(七) 对外捐赠

对外捐赠预算 30 万元。

(八) 人工成本

2022 年人工成本预算 11.4 亿元，其中工资总额 9.8 亿元。主要是考虑业

绩增长、新并购企业的同口径增加、社保公积金的普增、人员增加等因素。

以上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3日

议案五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1年度华贸物流（母公司报表）共实现的净利润 517,541,340.8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562,956,738.15 元，减去 2020 年度分配的股利 318,343,482.22 元，再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本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10,400,462.71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分红的有关规定，拟以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309,462,971 股为基数，减去回购证券专用账户的股份 9,990,197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2.28 元人民币（含税），现金分红金额 296,279,792.47 元人民币，占可供分配利润的 41.71%，剩余未分配利润 414,120,670.24 元结转留存。

以上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3 日

议案六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2021 年预计金额	2021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资金拆入	600,000,000.00	1,100,000,000.00	公司因规模扩大，融资需求比预期有所增加
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支出	17,100,000.00	13,664,305.66	全年加权平均贷款占用时间比预计减少，利息支出相应减少。
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收入	-	183,458.08	-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	21,076.62	-
中广核铀业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货运代理服务	-	3,516,233.03	-
中广核铀业物流（株洲）有限公司	货运代理服务	-	3,461,428.32	-
洛阳中重自动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	591,240.78	-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	26,242,014.91	-
洛阳中重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	6,964,241.81	-
中信重工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	1,690,141.29	-
洛阳中重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	512,396.39	-
洛阳矿山机械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	792,101.84	-
中信重工洛阳重铸铁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	2,150,587.10	-
中信重工备件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	507,077.96	-
中信重工装备制造（漳州）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	2,457,657.80	-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公司	提供劳务	-	168,606,143.87	-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资产	-	1,026,031.67	-
重庆中集物流有限公司	与关联人共同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

二、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自关联方拆入资金	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0.00	-	0.00	1,100,000,000.00	-	根据融资需求,预计资金拆入下降
利息支出	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4,500,000.00	-	10,208,333.33	13,664,305.66	46.69	-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1、公司名称：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2、公司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 12 层 1201~1228 室
- 3、注册资本：50 亿
- 4、法定代表人：陈勇
- 5、主营业务范围：为成员单位办理财务融资、顾问等相关业务，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业务等。
- 6、成立时间：2012 年 6 月 14 日
- 7、与本公司关系：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原控股股东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附属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人，双方具有关联关系。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 关联交易的目的

以经营效率优先、效益最大化为基础作市场化选择，充分体现了专业协作、优势互补、互惠互利的合作原则，以达到共同发展的目的。

(二) 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与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符合并遵循

了市场定价的原则，有利于充分利用诚通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金融业务平台灵活获得更多渠道的金融服务支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提高经营效益，符合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以上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表决。关联股东应予回避表决。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3日

议案七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固定资产残值率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的相关规定，对固定资产的残值率进行变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事项属于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因此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产生影响。经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将使公司本年度折旧费用增加人民币 523.85 万元，净利润减少 374.26 万元。

一、概述

（一）变更原因

为了更公允地反映本公司（简称“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固定资产预计残值率与其实际残值更加接近，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内部资产管理的需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第十九条“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公司拟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变更固定资产的残值率。

（二）变更日期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上述事项尚需要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变更前后固定资产残值率和折旧年限介绍

1. 变更前的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70	0-10.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30	0-10.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10.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
------	-------	------	---

2. 变更后的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70	5.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30	5.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二)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事项属于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因此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产生影响。不考虑其他因素影响，经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将使公司本年度折旧费用增加人民币 523.85 万元，净利润减少 374.26 万元。

以上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3 日

议案八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概述

（一）变更原因

为了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模式进行会计政策变更，由成本计量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计量模式。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以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投资性房地产的评估结果作为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

（二）变更日期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上述事项尚需要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变更前会计政策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与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的土地使用权采用与公司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如下：

类别	折旧/摊销方法	折旧/摊销年限（年）	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70	0-10.00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证规定年限	0.00

（二）变更后会计政策

公司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对其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已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不得从公允价值模式转为成本模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转换之日起，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转换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以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发生毁损，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若存在原转换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也一并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三)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事项属于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

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以评估机构出具评估报告确定相关投资性房地产的评估结果作为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若相关资产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导致其公允价值变动，可能会增加公司未来年度业绩波动的风险。具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将以年度审计机构确认的结果为准。

以上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3 日

议案九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选举徐林秀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选举徐林秀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以上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3日

简历：

徐林秀女士简历：

历任中国铁路物资武汉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钢铁事业部部长、进出口部部长，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钢铁事业部副总经理、资源开发处处长、运营管理部副部长，中国铁路物资武汉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中国铁路物资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部长（信息化办公室主任），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部长（信息化办公室主任），中铁物总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部长（信息化办公室主任）等职务。现任中国物流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安全环保部）总经理。

议案十（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选举曾祥展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选举曾祥展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以上事项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6 月 23 日

曾祥展先生简历：

2003 年参加工作，历任中国物资开发投资总公司金融投资部项目经理、中国诚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高级经理、主任，董事会秘书等职务。现任中国物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议案十（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选举邹善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选举邹善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以上事项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6 月 23 日

邹善童先生简历：

1994 年参加工作，历任河北廊坊红黄蓝化工(集团)公司廊坊燕美化工有限公司业务主办、新加坡美亚集团(北京)办事处市场部经理、河北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薪资总监助理、河北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北京九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项目经理、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高级经理、副总经理、诚通人力资源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现任中国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巡视工作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

汇报：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现就2021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1、 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

韩刚，1975 年参加工作，历任上港集团振东集装箱码头分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兼上港集团振东集装箱码头分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兼上港集团振东集装箱码头分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总经理；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

林树，2006 年参加工作。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南京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会计学系主任。

姚毅，1995 年参加工作。曾在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健桥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等机构任职；现为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合伙人。

2、 独立性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人及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以上、不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不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同时，我们本人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且未在公司关联单位任职。我们能够确保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

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年度履职概况

1、参加董事会情况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责任与义务。2021年全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14次，独立董事均积极出席会议。在董事会上认真审议每项议案，积极参与讨论研究，在决策过程中，努力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现场考察工作

2021年度，独立董事多次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等情况进行现场调查、深入了解，并与公司管理层讨论和分析具体情况，积极了解和掌握公司的发展动态，获取做出决策所需的各项资料。公司管理层充分与独立董事沟通，尊重、听取独立董事意见。

3、年报工作

独立董事积极全面地参与了公司2021年度审计工作，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表、审计初稿和最终审计报告，充分掌握了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提出了询问意见。召集召开审计委员会工作会议，全面了解审计实施的程序、审计的范围、审计意见发表的完整性和独立性，保证了年审工作独立、有序的完成。

三、2021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1年度公司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专门意见的重大事项均全部经过了独立董事的审查，公司有关方面能够保证独立董事享有与其他董事相同的知情权。

1、关联交易情况

2021年度期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经营业务的需要，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关联交易合同有效、定价公允、程序合法，符合公司利益且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表示同意。

2、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截至2021年12月31日，独立董事对公司已发生的对外担保进行了认真阅读

和审议，独立董事认为相关对外担保促进了公司的发展，不存在侵占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华贸物流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常性占用资金情况。

3、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公司关于高管人员薪酬及福利待遇的董事会决议符合行业特点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薪酬标准、薪酬调整以绩效为依据，参考行业水平以及具体情况制订，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有关的议案。

4、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的利润分配注重对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实施分红。

5、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2021年度，公司及股东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6、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21年度，公司未发生重大信息披露差错。

7、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架构和体系完整，基本覆盖了公司运营、管理的各个方面和环节，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能够有效防范和控制公司运营过程中的各类风险。公司在运营管理的各个关键过程、各个关键环节，各项制度均能得到有效执行，在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事务、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和授权审批等重点控制事项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四、 总体评价和建议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021年度公司独立董事继续致力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慎重、独立地审议董事会的各项提案、议案，为公司发展出谋献策。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责任与义务。

2022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将始终以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为己任，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独立、诚信、勤勉履行职责，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在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方面的作用。

独立董事：韩刚、姚毅、林树

2022年6月23日